

证券代码：873756

证券简称：道亨软件

主办券商：东方证券

## 北京道亨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份拟发生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情况

北京道亨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完成了 2023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针对本次定向发行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华科技”）与北京金融街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融街资本”）于 2023 年 2 月 13 日签订《北京金融街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与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附条件生效的股票发行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认购补充协议》”），就特定情形下恒华科技回购金融街资本持有的公司股份相关事宜作出约定。

公司因财务数据不符合上市要求及战略调整已暂停上市计划，并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终止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公司事实上已无法在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合格上市，即已触发恒华科技与金融街资本签订的《认购补充协议》约定的股份回购情形。恒华科技现在约定时间内、按约定条件回购金融街资本持有的公司全部 1,000,000 股股份。

恒华科技与金融街资本于 2024 年 6 月 6 日签订《北京金融街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与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该协议自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恒华科技拟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受让金融街资本持有的公司 1,0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64%。

本次特定事项协议转让前后各方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股份转让前		本次股份转让后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恒华科技	41,790,000	68.51%	42,790,000	70.15%
金融街资本	1,000,000	1.64%	0	0%

上述股份变动事项已按照相关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25）及《关于股东持股情况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上述股份转让拟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完成，尚需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申请，经审批通过后，转让双方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

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上述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则对后续事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二、备查文件

（一）《北京金融街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与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

北京道亨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6日